

附件 2：部门三公经费公开

明光市公安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348.00	340.30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10.00	5.76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38.00	334.5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08.00	108.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00	226.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
况说明。

明光市公安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
费支出预算为 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
较上年减少 16 万元，下降 4.5%。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无偏差。。

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明光市公安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76 万元，占 1.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34.54 万元，占 98.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原因是 2022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 2022 年明光市公安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6%；较上年减少 3.99 万元，下降 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公务接待次数及人数全面降低。2022 年明光市公安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96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768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业务部门、外省市单位异地办公和学习交流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 号）、《明

光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实施细则》（明办发〔2016〕11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 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较上年减少 12.24 万元，下降 3.5%。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压缩。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8.9 万元，下降 7.5%。决算数余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压缩。2022 年购置公务用车 8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较上年减少 3.32 万元，下降 1.5%。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公安机关执法办案、巡逻执勤、疫情防控、安保救援等公务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明光市公安局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7 辆。